

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苏建函建〔2020〕100号

关于转发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 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、区住建局，苏州工业园区规建委，市各有关部门，各相关单位：

现将《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的通知》（苏建函价〔2020〕11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年4月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